## 2018-2019学年中山大学大气科学学院本科生助学金名额分配方案

**1.学校分配到学院的助学金：**

新评：国家助学金4000/3000/2000元 35 仲明助学金（新生）5000元 8

 冼为坚助学金（大二及以上） 3000元 1 黄秉熙助学金（新生） 2500元 1

续评：有美助学金3600元 13（16级9人——其中2人特别困难；17级4人——2人特别困难）

**2.分配方案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级 | 总人数 | 入库人数 | 入库人数占总库人数比 | 分配名额 | 具体助学金项分配 |
| 15 | 88 | 特困4人困难4人一般2人共10人 | 20% | 10（新评10） | 新评：国家助学金9冼为坚助学金1 |
| 16 | 99 | 特困4人困难11人一般1人共16人 | 32% | 19（续评9，新评10） | 续评：有美助学金9新评：国家助学金10 |
| 17 | 114 | 特困7人困难7人一般1人共15人 | 30% | 15（续评4，新评11） | 续评：有美助学金4新评：国家助学金11 |
| 18 | 104 | 特困6人一般3人共9人 | 18% | 14（新评14） | 新评：仲明助学金8黄秉熙助学金1国家助学金 5 |

备注：

1.上面的分配方案已经考虑了向新生适当倾斜；

2.考虑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同一学年内仅可获评一项助学金，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在同一学年内最多可获评不超过两项助学金。